证券代码：600483　证券简称：福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5
转债代码：110099　转债简称：福能转债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保本浮动收益）

● 投资金额：人民币20,000万元

● 已履行的审议程序：2026年1月30日，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8.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选择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一、现金管理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且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资金保值增值，增加公司收益，维护股东利益。

（二）现金管理金额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为2亿元。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2025年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973号），公司于2025年10月13日公开发行了3,802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价格为每张1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802,000,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税）3,527,452.82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798,472,547.18元。上述资金已于2025年10月17日到达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致同验字（2025）351C000321号《验资报告》。

发行名称	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10月17日		
募集资金总额	380,200.00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379,847.254718万元		
超募资金总额	☒不适用 □适用，_____万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名称	累计投入进度（%）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
	泉惠石化工业区2×660MW超超临界热电联产项目	22.13	2026年12月
	福建省仙游木兰抽水蓄能电站项目	40.01	2030年2月
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	□是 ☒否		

（四）前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如下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起息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仓山支行	20,000	2026-06-01	2026-07-31	1.55	20,000	50.96

（五）本次现金管理产品情况

产品名称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期限	投资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预计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是否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要求	是否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
结构性存款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市仓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70天	20,000	保本浮动收益	0.5-1.6	否	是	否

（六）最近12个月截至目前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情况

序号	现金管理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普通大额存单	50,000.00	50,000.00	109.72	-
2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000.00	45.91	-
3	普通大额存单	10,000.00	10,000.00	22.50	-
4	普通大额存单	20,000.00	-	-	20,000.00
5	普通大额存单	45,000.00	-	-	45,000.00
6	结构性存款	40,000.00	40,000.00	75.95	-
7	结构性存款	40,000.00	40,000.00	33.53	-
8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	-	20,000.00
9	结构性存款	25,000.00	25,000.00	59.09	-
10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20,000.00	50.96	-
11	结构性存款	25,000.00	-	-	25,000.00
12	结构性存款	20,000.00	-	-	20,000.00
合计				397.66	13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8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6.75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利润（%）				62.56	
募集资金总投资额度（万元）				185,000.00	
目前已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130,000.00	
尚未使用的投资额度（万元）				55,000.00	

二、现金管理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本次现金管理风险

尽管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影响的风险。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

2.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重大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现金管理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及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三、现金管理对公司的影响

在符合国家法律法规，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本次现金管理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公司合理阶段性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

特此公告。

福建福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6-032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1月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强的保本型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期限自2026年1月20日至2027年1月19日。在上述授权额度及有效期内，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8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皖新传媒关于使用暂时闲置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6-003）。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30日、2026年2月3日购买了兴业银行与交通银行的结构性存款产品，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赎回上述产品，获得本金及收益合计人民币201,828.85万元（已扣除手续费），具体情况如下：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金额（万元）	收益类型	产品起息日期	产品到期日期	预计年化收益率	赎回情况		
							实际赎回日	赎回金额（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兴业银行	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6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1/30	2026/07/30	1.20%/1.90%	2026/07/30	60,000.00	565.32
交通银行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	14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6/02/03	2026/08/03	1.20%/1.82%	2026/08/03	140,000.00	1,263.53

以上产品赎回后，本金及收益均已划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公司将在授权的额度和期限内再次开展现金管理。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总体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的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人民币0元。

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单日最高余额及使用期限均未超过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产品不存在逾期未收回的情况。

特此公告。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日

证券代码：601801　证券简称：皖新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6-031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年7月9日，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变更部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该议案已经公司2026年7月28日召开的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和管理，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上交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募集资金应存放于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集中管理。

2026年8月3日，公司通过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十一次（临时）会议，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公司关于新增募集资金专户并授权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募投项目实施的主体）向商业银行申请开立募集资金的专项账户，并与商业银行及保荐机构签署相关的资金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监管；同时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其授权人员办理开立上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签署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等。

《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订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安徽新华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日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6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6年8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28日以书面、电话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会议由董事长沈建华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决定于2026年8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会议通知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03889　证券简称：新澳股份　公告编号：2026-037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8月1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8月19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桐乡市崇福镇观庄桥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8月19日

至2026年8月1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
2.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
2.02	发行方式与发行时间	√
2.03	发行对象与认购方式	√
2.0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
2.05	发行数量	√
2.06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
2.07	限售期安排	√
2.08	上市地点	√
2.09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
7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
8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1至议案8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至议案8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889	新澳股份	2026/8/11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法人股东单位营业执照、股票账户卡、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还应持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2、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

3、融资融券股东出席会议的，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证、受托证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以及受托证券公司的有关股东账户卡复印件等办理登记手续。

4、股东可用信函、传真、现场等方式进行登记。异地股东可使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5、登记时间及地点

（1）登记时间：2026年8月13日（星期四）上午9:00至下午4:00

（2）登记地点：浙江省桐乡市崇福镇观庄桥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咨询电话：（0573）88455801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者交通及食宿费用自理。

2、联系方式：

联系人：朱一帆

联系地址：浙江省桐乡市崇福镇观庄桥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邮政编码：314511

联系邮箱：zyf@xinaotex.com

联系电话：（0573）88455801

特此公告。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浙江新澳纺织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8月1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2.02	发行方式与发行时间			
2.03	发行对象与认购方式			
2.04	定价基准日、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2.05	发行数量			
2.06	募集资金金额及用途			
2.07	限售期安排			
2.08	上市地点			
2.09	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			
3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关于公司无需编制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2026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8	《关于提请公司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董事会授权相关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具体事宜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969　证券简称：海南矿业　公告编号：2026-069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7/1，由董事长、总裁滕磊先生提议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6月30日-2026年9月29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42,5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012%
累计已回购金额	201.96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8.23元/股-8.44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30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暨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和股票回购专项贷款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回购金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14.31元/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3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7月1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暨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59）。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2026年7月，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数量为242,5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12%，回购的最高成交价格为人民币8.44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人民币8.23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019,626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情况和2026年7月回购情况一致。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海南矿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03605　证券简称：珀莱雅　公告编号：2026-044
债券代码：113634　债券简称：珀莱转债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2/3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12月30日-2026年12月29日
预计回购金额	8,000万元-15,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024,487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51%
累计已回购金额	128,795,293.90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57.24元/股-73.00元/股

注：本公告以截至2026年8月2日的公司总股本即395,976,049股为准。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并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本数），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含本数），回购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00元/股（含），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暨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81）。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7月，公司未实施股份回购。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024,487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0.51%，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73.00元/股，最低价为57.24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8,795,293.90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03605　证券简称：珀莱雅　公告编号：2026-045
债券代码：113634　债券简称：珀莱转债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2026年6月18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2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7）。

公司于近日完成上述事项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789665033F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法定代表人：侯军呈

注册资本：叁亿玖仟伍佰玖拾柒万伍仟捌佰叁拾捌元

成立日期：2006年05月24日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留下街道西溪路588号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化妆品生产；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食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食品销售；用于传染病防治的消毒产品生产；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日用化学产品制造；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机械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五金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货物进出口；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卫生用品和一次性使用医疗用品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企业管理；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住房租赁；机械设备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特种设备出租；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特此公告。

珀莱雅化妆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01333　证券简称：广深铁路　公告编号：2026-028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进展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4/30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6月10日至2027年6月9日
预计回购金额	1亿元（不含交易费用）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991.82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14%
累计已回购金额	2,999.78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3.01元/股-3.03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9日、2026年6月10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25年年度股东会暨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将使用自有资金1亿元（不含交易费用）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3元/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和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限届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含类别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2026年6月10日至2027年6月9日。

以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30日、2026年6月11日、2026年7月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广深铁路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0）、《广深铁路2025年年度股东会暨2026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会及2026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6-019）、《广深铁路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25）。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的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7月31日，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A股股份9,918,2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14%，成交最高价为人民币3.03元/股，成交最低价为人民币3.01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人民币29,997,807元（不含交易费用）。上述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深铁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3日

证券代码：603223　证券简称：恒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6-052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回购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6/1/2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6年2月5日-2027年2月4日
预计回购金额	8,000万元-10,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275,500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32%
累计已回购金额	29,667,871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0.16元/股-13.80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1月20日、2026年2月5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8,000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4.50元/股，回购数量不低于551.73万股（含）且不超过689.65万股（含），具体回购数量及金额以回购结束时实际交易情况为准（回购数量根据回购资金总额及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自2026年2月5日至2027年2月4日。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1日和2026年2月12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和《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01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截至上月末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2026年7月末，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2,275,500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32%，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13.80元/股、最低价为10.16元/股，回购总额为人民币29,667,871元（不含交易费用）。

上述回购股份进展符合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8月4日

证券代码：601607　证券简称：上海医药　编号：临2026-061

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奥美拉唑碳酸氢钠干混悬剂（I）获得批准生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上海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上海上药信谊药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药信谊"）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颁发的关于奥美拉唑碳酸氢钠干混悬剂（I）（以下简称"该药品"）的《药品注册证书》（证书编号：2026S02750），该药品获得批准生产。

一、该药品基本情况

药品名称：奥美拉唑碳酸氢钠干混悬剂（I）

剂型：口服混悬剂

规格：每袋含奥美拉唑20mg和碳酸氢钠1680mg

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65385

申请人：上海上药信谊药厂有限公司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二、该药品相关的信息

奥美拉唑碳酸氢钠干混悬剂（I）（每袋含奥美拉唑20mg和碳酸氢钠1680mg）主要用于活动性十二指肠溃疡的短期治疗和胃食管反流病，由Salix Pharmaceuticals Inc公司研制生产，商品名为Zegerid，于2004年6月获得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在美国上市。2024年9月，上药信谊就该药品向国家药监局提出注册上市申请，并获受理。截至本公告日，公司针对该药品已投入